



申借農業專案貸款 擔保能力不足者可申請農信保

農（漁）民申借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其擔保方式除提供擔保品或保證人外，擔保能力不足者可洽請貸款經辦機構協助送請農業信用保證機構保證。

為減輕農（漁）民財務負擔及協助產業發展，農委會推動多項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包括購買農(漁)機具及自動化設備、購買耕地、農村青年創業、修建農宅、畜產經營、污染防治、養殖漁業、產銷班經營發展、改善財務、中壯年農民經營改善、農家綜合資金等，貸款利率多為年息2%，最低為年息1.5%，貸款期限資本支出部分最長10年，並可

酌訂寬緩期，由農（漁）會信用部、承受農（漁）會信用部之銀行當地分行或農業銀行受理貸放。

有農（漁）民反映申貸時，因擔保品鑑價低，或農地擔保不被接受，而有貸不到或貸款成數偏低困難。針對此問題，農金局表示，依農業金融法規定，農（漁）會信用部應積極配合推動辦理農業專案貸款，對擔保能力不足之農（漁）民或農企業，應協助送請農業信用保證機構保證。農（漁）民如有擔保困難，可洽請經辦農（漁）會或銀行送請農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

豪雨造成農漁業災害 可申請低利貸款

94年5月中旬豪雨造成部分地區農漁業災害，雲林縣農、林、漁、牧業產物損失金額及新竹縣西瓜單項作物損失金額已達辦理低利貸款標準，為協助受災農（漁）民辦理災後復建及復耕，農業委員會於20日分別公告雲林縣為辦理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地區，及新竹縣為辦理西瓜單項農作物低利貸款地區，利率為年息1.5%。

上述地區受災農（漁）民請於公告日起10日內攜帶土地所有權狀或土地委託經營或租賃契約書，向當地鄉（鎮、市）公所申請核發受災證明書，並於該證明書核發日起15日內，檢具受災證明

書及農業天然災害復建及復耕計畫書向當地農（漁）會信用部或台灣銀行、中國農民銀行、台灣土地銀行、合作金庫銀行各當地分行申請貸款。

本園地專為農友提供各項農業貸款訊息。對農業貸款有任何疑問，或想了解某項農業貸款，歡迎利用電話、傳真或e-mail洽詢，我們將有專人為您提供解答或資訊。

洽詢電話：02-23628148 分機26

傳真：02-23636724

e-mail：h3628148@ms15.hinet.net